

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推举吴善河董事代行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命基本情况

因公司原董事长丁涛先生辞去了公司董事、董事长职务，为保障公司治理结构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月17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举吴善河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》，同意推举吴善河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职责，代理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选举出新任董事长之日止。

吴善河董事持有公司股份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影响

本次推举吴善河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职责，是保障公司合规有序、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，有利于维护公司治理的稳定性。上述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